

(B类)
(此件公开)

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人民政府 文件

米政发〔2024〕42号

签发人：吴承凯

米东区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 第103号提案的答复

秦瑞东委员：

您好！您在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第103号提案《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水稻生产发展方向的建议》已收悉。感谢您对米东区农业农村工作和水稻种植的关心和支持，经我区认真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加大水稻种植区域保护和水稻种植补贴的建议

根据农业农村部第 1870 号公告，“米泉大米”已于 2012 年纳入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范围，主要包括米东区长山子镇、羊毛工镇、三道坝镇 3 个镇的 49 个中心村。近年来，我区通过打造水稻产业休闲观光带，逐步提高水稻种植附加值。今年正在编制米东区水稻公园项目规划，该项目位于羊毛工镇和三道坝镇，主要包含水稻水产融合区、水稻科技示范区、水稻文化体验区、民俗生活体验区、水稻观光区、稻田度假区等。因我区不是水稻的粮食主产区且水稻种植面积较小，暂无国家相关的政策补贴，相关部门正在积极向上级部门提出申请，将水稻种植纳入惠农补贴范围。

二、关于抓好节水节本增效轻简栽培技术应用与示范的建议

我区水稻主要种植区域已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，实现高效节水。通过引导农民选择种植新粳 5 号、中科发 6 号、秋田小町等优质高产品种优质品种，主推水稻旱秧盘育机插秧技术、节水灌溉、测土配方平衡施肥等绿色种植技术，打造 2 个水稻千亩示范基地，水稻单产不断提升，今年力争水稻单产突破 650 公斤/亩。

三、关于做好水稻产业化的建议

一是发展现代生态循环农业新模式。在羊毛工镇、三道坝镇稳步发展有机水稻生产带 8000 亩，打造一个千亩连片水稻示范种植基地，推广盐碱水稻新品种，实现“一水两用、一地双收”、

“稻蟹共作”、“稻鱼共生”、“稻鸭共养”2000亩。二是推进稻米加工产业发展。积极打造“米泉大米”地理标志、区域公共品牌，带动水稻种植、加工、销售一体化发展，大力培育泰康精米厂等7家精米加工企业。三是不断提高水稻种植附加值。建设2处占地150亩的区级水稻公园，开展绘制稻田画及水稻插秧、收割等农事体验活动，持续开发悠久的水稻种植文化，营造乡村旅游“打卡”首选地，促使水稻种植与休闲农业相结合。

四、关于加强农作物病虫害绿色统防统治工作的建议

我区组织农业技术推广专家，综合研判历年病虫害发生趋势和当前病虫害越冬情况，从病虫害发生趋势、预警预报、防控目标、防控技术路线等方面对水稻病虫害绿色统防统治工作进行研讨，积极推动做好绿色防控工作，力争年内水稻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56%以上。

五、关于抓好米东区水稻科技示范园建设的建议

为持续推动水稻科技示范园建设，我区今年计划建设水稻科技示范园1个、万亩水稻示范基地1个、水稻示范园智慧育秧工厂1个；在三道坝镇建设数字种植业创新应用基地（水稻）1个，千亩高产示范基地1个、水稻历史文化馆1个。目前正在积极争取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资金支持，将米东区水稻产业发展纳入自治区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发展规划，合力推动米东区农业绿色化、特色化、品牌化发展，逐步将产业园打造建设成为新疆水稻高质

量发展引领区。

对以上答复，如有意见，请及时告诉我们。



联系单位：米东区农业农村局

联系人：刘展宏

联系电话：15699218595